六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六城管〔2024〕52号

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75号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函

孙黎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积极构建有毒有害垃圾集中收集、贮存、转运、处置体系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前期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和市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2019年12月23日，市住建、城管、发改、生态等十部门联合发文出台了《六安市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拉开了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序幕，明确分类后的有害垃圾属于危险废物，必须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利用或无害化处置。您

提出的加强有害垃圾分类处理的建议非常好，从目前情况看，我市有害垃圾收集、运输和处置中还存在源头分类不到位、分类收运不精细等短板，收到您提出的建议后，我局高度重视，立即开展专题研究部署,推动建议办理。

二、关于您的建议落实情况

一是明确有害垃圾分类标识标准。印发《六安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指南（第一版）》明确有害垃圾是指生活垃圾中可能对人体健康或者自然环境造成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废弃物,包括废电池(普通碱性电池除外)、废荧光灯管(日光灯管、节能灯等)、废温度计、废血压计、废药品及其包装物，废油漆、溶剂及其包装物，废杀虫剂、消毒剂及其包装物，废胶片及废相纸等。根据《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标志》（GB/T 19095-2019）统一了全市有害垃圾标识标志。

二是规范有害垃圾集置点建设。编制《六安市环境卫生设施布局空间专项规划》,明确各区结合新建的 4 个中型垃圾转运站,各设置 1 处区级有害垃圾暂存点，建设“有害垃圾分类投放点——区级有害垃圾暂存点——危废处置系统”三级收运处理体系。印发《六安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设备配置和工作指引》,优化居民住宅区、经营区域、公共机构、公共场所（公共区域、园林广场景区、医疗卫生机构、交通物流场站等）及其他场所有害垃圾投放点、集置点的设置，根据实际需求配备有害垃圾投放桶并张贴醒目标识，加强维护管理。

三是完善有害垃圾收运处理体系。市生态环境局、市城管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六安市生活垃圾分类中有害垃圾全过程规范化管理的通知》，明确了有害垃圾定义及范围，要求公共机构、居民小区等场所开展前端投放收集,督促收运作业单位严格落实有害垃圾前端分类收运，

推进有害垃圾分类转运体系建设，加强有害垃圾监督管理，规范有害垃圾无害化处置。市生态环境局制定《六安市有害垃圾收集点设立、清运方案》，对有害垃圾运输、收集设施配备、收集清运费用进行了具体细化。市生态环境局引进安徽省慈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协同推进我市有害垃圾的收集和定点存储工作。

通过对《关于积极构建有毒有害垃圾集中收集、贮存、转运、处置体系的建议》的办理，我局指导四区在1053个居民小区分类亭（房）设置了有害垃圾收集桶，覆盖十个街道392个小区，同时在金安区在和美家园仓库、裕安区在新景康居苑小区、开发区在南屏路垃圾中转站设置了3处有害垃圾暂存点，用于全市有害垃圾的归类分拣、集中临时贮存，初步建立了有害垃圾定点投放、收运及时、运输规范、处置安全的收运处置体系。下一步我局将会同市生态环境局不断健全有害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提升规范化处置水平。

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办复类别：B类

联系单位：六安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电话：0564-3377829

六安市城市管理局 3415020286597

2024年6月24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人大人选工委及代表所在代表团的县区人大常委会。

六安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4日印发

市人大代表建议办复征询意见表

建议标题	关于积极构建有毒有害垃圾集中收集、贮存、转运、处置体系的建议		
代表姓名	孙黎	建议编号	75号
通讯地址及电 话	六安市人大常委会 3379693		
承办单位	六安市城市管理局		
具体意见			
1.对办理情况是否满意（请在正方形中打√）：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2.有何进一步的意见和建议： 主办单位对所办代表，承办单位、责任单位等部门领导和工作人员对所有有毒有害垃圾建议，综合协调做细做实，主动对接，深化拓展收集现场，积极建议有毒有害垃圾处置体系。 我对市城管局办理建议的现场工作表示满意！			
处理情况	孙黎 2024年6月20日		

注：请代表在收到办复意见后填写此表，并于10日内寄市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564-3379094，地址：市行政中心8号楼126室。